

聊城市财政局文件

聊财工〔2024〕2号

关于进一步完善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 项目库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

为落实全市县域传统产业整治提升会议精神，推动我市传统产业提质升级，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进一步推动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加快投资运作，培育聊城市新质生产力发展，市财政局拟进一步完善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情况

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是由市政府决定设立，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公开透明、开放包容、依法合规、防范风险”

的原则，按照财政出资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场方式运作、专业机构管理的模式运营，旨在拓宽企业融资渠道，扶持企业发展壮大。

（一）运作模式

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按照“母基金参股子基金+母基金直投项目”方式运作，根据需要支持设立母基金或直接出资设立、增资参股子基金(引导基金出资设立的母基金和子基金)，或直接投资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

（二）投资领域

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重点投资以下领域：

1. 突出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支持有色金属及金属深加工、绿色化工、纺织服装、文化旅游、现代高效农业等传统产业，对其中细分领域的钢管产业、木材加工产业、铸造产业、交通安全设施（护栏板）产业、农副产品加工产业、电线电缆产业、建材产业、花岗岩加工产业、煤化工产业、商砼产业等涌现的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等进行重点扶持。

2. 支持新兴、优势产业做大做强。重点投向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医养健康等新兴产业，支持循环经济发展。

3. 支持对外开放。鼓励企业“走出去、引进来”，重点支持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产融结合、跨国并购项目。

4. 其他重点领域优质项目等。

（三）政府引导基金优势

政府引导基金以扶持产业发展为目的，在不影响企业控股权、不提高企业资产负债率的前提下，更加精准助推特定产业发展壮大，更加精准聚焦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企业，集中资金助力企业解决孵化器、研发期、扩张期面临的资金不足困境，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升级。

（四）投资决策及运营管理

聊城市财信新动能基金管理公司负责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运营管理，独立开展市场化运作、专业化管理，对潜在投资项目进行调查、分析、筛选、控股，由投决委进行投资决策，并设立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作为项目信息征集、筛选、管理的平台载体。

二、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申报

为充分发挥我市政府引导基金作用，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要积极向聊城市财政局、聊城市财信新动能基金管理公司推荐有较大发展潜力或有重要引导带动作用的企业名单和项目信息，纳入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管理。

（一）申请入库基本条件

1. 在聊城市内注册，具有企业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从事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经营活动，无不良信息记录。

2. 产业发展符合国家和省相关政策，在相关产业、领域中

应具有较强的引领支撑带动作用，是行业或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在市场占有率、业务利润率、预期增长率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市场前景良好，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具备可持续的盈利能力和成长潜力。申报项目要匹配政府引导基金投资领域。

3. 申报主体单位具备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资金实力、技术能力、人才支撑，在安全生产、企业经营、环境保护、社会信用等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问题。

4. 申报企业具有明确的股权融资意愿，合理的资金需求规模，财务状况良好。

（二）申报入库流程

1. 县级初审。申报入库企业需将如实填写《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入库申报表》（附件1）及项目简介（附件2），报所在地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对各申报企业填报申请信息真实性、完整性及相关责任主体信用记录等进行审核。

2. 线上申报。申报企业登录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官网（登录网址：<http://39.105.103.89:1008/>）进行注册，点击“基金项目入库申报”窗口进入填报界面，如实填写基金申请材料，上传盖章后的入库申报表（附件1），具体填报流程见系统内提示，首次提交申请材料的企业需注册账号，联系电话

0635-7032388。

3. 线上复核。聊城市财信新动能基金管理公司对项目情况进行线上审核，符合投资要求的直接纳入项目库。

4. 实地调查。聊城市财信新动能基金管理公司充分发挥项目库作用，加强对项目库项目的分类管理，定期组织对入库企业的尽职调查，并将尽调情况报送市财政局。

5. 其他事项。申报入库不设截止时间，在基金存续期内，各县（市、区）财政、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可作为常态化工作、持续组织企业申报。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已入库企业如有违法失信、虚报瞒报等行为，强制退出项目库，并限制其再次申报入库。

三、加强协调对接形成发展合力

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融合了政府施策与市场规则，实现了财政资金循环利用，在缓解财政支出压力的同时，也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的集约性、精准性、带动性，使政府能借助资本手段更加灵活地引导产业方向和结构能更加灵活地引导产业方向和结构，有效支持聊城市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各县（市、区）财政局、市属开发区财政主管部门要加强与工信、发改、科技等有关部门的协调对接，认真组织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入库工作，市财政局将结合工作实际，对入库情况进行通报。

联系人：谢绘新 电话：8681107

附件：1. 聊城市政府引导基金项目库入库申报表
2. 项目简介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聊城市财政局工商贸易科

2024年7月18日印发

附件 1

聊城市新旧动能转换引导基金项目库入库申报表

申报单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总资产（万元）		近 3 年营业收入 （万元）	
荣誉称号		专利技术	
拟股权融资金额 （万元） 及资金使用方向			
企业概况			
申报单位意见		法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财政 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项 目 简 介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技术亮点	
总投资及年度 计划投资	
产业政策符合性	
项目建设必要性	
项目手续办理情况	
建设起止年限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